

证券代码：301501

证券简称：恒鑫生活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

2025 年 8 月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恒鑫生活	股票代码	30150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孙小宏		
电话	0551-65657151		
办公地址	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路 36 号		
电子信箱	hx31@hxcups.com	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870,847,554.65	732,988,351.88	18.8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25,355,729.54	104,723,631.61	19.7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90,936,380.10	104,309,312.08	-12.82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56,799,690.26	178,193,455.93	-12.01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9275	0.9441	-1.76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9275	0.9441	-1.76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8.08%	11.98%	-3.9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730,778,948.34	1,984,544,232.50	37.6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003,738,965.55	1,046,467,511.62	91.48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6,057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樊砚茹	境内自然人	35.29%	52,200,000	52,200,000	不适用	0
严德平	境内自然人	17.65%	26,100,000	26,100,000	不适用	0
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6.59%	9,744,000	9,744,000	不适用	0
严书景	境内自然人	5.88%	8,700,000	8,700,000	不适用	0
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52%	3,723,600	3,723,600	不适用	0
王光坤	境内自然人	1.87%	2,771,409	0	不适用	0
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—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47%	2,175,000	2,175,000	不适用	0
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98%	1,450,000	1,450,000	不适用	0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0.80%	1,182,312	0	不适用	0
严秀	境内自然人	0.71%	1,044,000	1,044,000	不适用	0
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樊砚茹女士与严德平先生系夫妻关系，严书景女士为樊砚茹与严德平之女，严书景任公司董事；严德平先生为合肥恒平、合肥恒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分别持有合肥恒平、合肥恒言 42.26%、40%份额；严秀女士为严德平先生之妹，持有合肥恒平 2.53%份额；除上述关系外，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。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股东王静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372,151 股；股东张立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346,550 股；股东李双喜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212,280 股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☐是 ☒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详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“重要事项”